

优 佰
绩 效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

主管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评价机构：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评价时间：2020 年 7 月

目 录

摘 要.....	1
正文部分.....	7
一、项目基本情况.....	7
（一）项目立项.....	7
1、项目立项背景和实施目的.....	7
2、项目立项依据.....	8
（二）项目预算.....	8
1、项目预算分配的依据及因素.....	8
2、项目投资情况及来源.....	9
（三）资金使用情况.....	10
（四）项目组织管理.....	12
1、项目相关单位及各自职责.....	12
2、项目具体实施流程.....	12
3、资金拨付流程.....	13
二、项目绩效目标.....	14
（一）总体绩效目标.....	14
（二）年度绩效目标.....	14
三、评价基本情况.....	15
（一）评价目的.....	15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15

（三）评价依据.....	16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7
1、绩效评价原则的选用.....	17
2、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	18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9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19
2、绩效评价评分标准及评价等级.....	20
3、评价指标体系.....	21
（六）评价人员组成.....	22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24
1、前期准备.....	25
2、组织实施.....	29
3、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32
4、归集档案.....	32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33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34
（一）项目决策情况.....	34
1、项目立项.....	35
2、绩效目标.....	36
3、资金投入.....	36
（二）项目过程情况.....	37
1、资金管理.....	38

2、组织实施.....	39
（三）项目产出情况.....	40
1、产出数量.....	40
2、产出质量.....	41
3、产出时效.....	41
4、产出成本.....	41
（四）项目效益情况.....	42
1、社会效益.....	43
2、生态效益.....	43
3、可持续影响.....	44
4、满意度.....	44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45
（一）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利民惠民.....	45
（二）各项数据的统计、采集、申报和资金发放工作顺利完成.....	45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45
（一）绩效目标不够具体清晰，细化、量化程度不足.....	45
（二）电池回收制度未能建立完善.....	46
（三）充电桩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加强.....	46
八、意见建议.....	46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	46
（二）支持电池回收，形成回收产业闭环.....	47

（三）形成运作机制，保障充电桩行业规范有序发展.....	47
九、附件.....	47
附件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48
附件二：绩效评价得分表.....	51
附件三：问卷调查.....	61
附件四：问题清单.....	70
附件五：其他附件材料.....	71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摘 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能源是人类社会生存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攸关国计民生和
国家战略竞争力。山东省作为能源消耗大省，一直高度重视能源
节约工作。为认真贯彻中央各项节能环保政策，积极适应和引领
节能新常态，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为加快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应用，有效缓解能源和环境压力，
促进我省汽车产业转型升级，根据《关于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
补助政策的补充通知》（财建〔2016〕279 号）、《山东省人民
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国办发〔2014〕35 号文件加快新能源汽车
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4〕41 号）、财政厅、
省经信委、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贯彻落实财建〔2015〕159 号等
文件完善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政策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
应用的实施意见》（鲁财建〔2015〕116 号）的规定，支持节能
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推动全省节能工作开展，促进资源节
约清洁高效循环利用、新能源开发利用，减少城市大气污染，
促进公交行业节能减排等。

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发展资金项目依据《关于下达中央财政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建指【2019】2 号）、《关于下达国家补助 2019 年节能减排补助（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建指【2019】26 号）、《关于下达国家补助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涨价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建指【2019】82 号）、《2019 年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示范推广补贴》（枣财建指【2019】97 号）等文件立项。

（二）项目预算

按照《山东省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示范推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鲁财建〔2015〕32 号）规定，设区市（不包括青岛）公共交通企业和单位购买使用单价 20 万元及以上车型的天然气城市公交车，可享受 3 万元/辆省级补贴；各市、县、（市、区）公共交通企业和单位购买使用国家补贴范围内纯电动城市公交车，10 米（含）以上车型按 20 万元/辆给予补贴，8（含）-10 米的按 15 万元/辆给予补贴，6 米-8 米的按 10 万元/辆给予补贴；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城市公交车，10 米（含）以上车型按 15 万元/辆给予补贴；超级电容、钛酸锂快充纯电动城市公交车，10 米（含）以上车型按 5 万元/辆给予补贴。

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贴标准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联合发布《关于完善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

政策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通知》执行，确定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每标台按费改税补助 9855 元的标准和 80%涨价补助 11119 元的标准执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一是贯彻落实枣庄市新能源公交车产业政策，在公共交通领域开展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的推广使用；二是优化枣庄市公交车能源结构，促进节能减排，践行低碳出行理念，逐步替代燃油；三是以省、市级财政专项资金为引导手段，优先发展纯电动、混合动力汽车，力争突破“三电”（电池、电机、电控）核心技术，强化新能源汽车企业竞争力；四是逐年减低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遏制燃油公交车数量增加势头。

（二）年度绩效目标

2019 年度新增公交车辆中新能源公交车比例达到 60%；新能源公交车取得运营补贴资金应符合“新能源公交车每辆车年运营里程达 3 万公里以上，月均运营里程应不低于 2500 公里(含 2500 公里)”的标准。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评价目的

通过对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发展资金项目进行综合评价，评价补贴资金拨付及时性、使用合理性、政策目标实现情况等系列指标，形成评价结论，指出政策决策和执

行存在的尚待完善点，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对公众的服务水平，并立足提高资金实用效率，进一步提出相应的政策建议，为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选择项目实施主体等提供参考依据。

（二）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项目评价对象是2019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发展资金项目的主管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评价范围包含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交分公司、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枣庄市市中区东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枣庄市同城快速公交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及特点等，进行现场调研时依据资金额、项目点等因素，按照不低于项目点 30%或总资金额 60%的原则，优先选取资金投入较多、工作内容较大的实施内容进行实地勘察。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合理，但不够细化和量化；区财政专项资金 2533.29 万元足额及时到位；各项目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执行较有效；项目实际完成率较高，完成质量较好；项目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高。按照权重指标体系综合评分，本项目最终得分 88.63 分，评价结果为“良”。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不够具体清晰，细化、量化程度不足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19 年度），对于产出、效益指标的设置过于笼统和简单，绩效指标未能充分体现预期产出和效果，预期效益实现情况难以衡量，不利于具体工作的实施和推进。

（二）电池回收制度未能建立完善

电池报废回收处理是不少公交企业重点关心的问题。电池保质期到期后，公交车电池需要报废处理，而公交企业无处理报废车载电池的能力，生产厂家在处理报废车载电池方面缺少相应的资质和经验，相关部门尚未建立完善的电池回收制度。

（三）充电桩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加强

一是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费用较高，建设不足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新能源公交车运营效率。二是部分公交企业充电费用较高。主要是建设时，由于电路无法分线，受场地选址影响，导致部分公交企业不能以波谷费用计费，有的充电桩以商用电计价，加大了公交企业运营成本。

六、意见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

单位应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级的下发的相关文件要求，重视绩效目标管理，确保针对项目特点，进行细化量化，保证绩效目标的必须性，与政策文件形成一致，进一步明确主管部门职责与

承担单位职责。如：产出数量设置“补助新能公交车数量”、“企业数量”等指标，以此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

（二）支持电池回收，形成回收产业闭环

电池污染影响较大，建议加大力度支持电池回收，同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形成汽车电池回收产业链，从后端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健康发展。

（三）形成运作机制，保障充电桩行业规范有序发展

针对充电设施安装手续问题，建议尽快规范充电设施报装机制，简化办公流程、严格控制审批时间，提高充电设施建设效率。针对充电标准不一问题，建议尽快出台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系列标准，建立生产许可制度或强制检验机制。

正文部分

为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升财政支出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和，建立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财政预算管理制度，受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委托，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作为第三方绩效评价机构，承担了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现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立项

1、项目立项背景和实施目的

能源是人类社会生存发展的重要物质基础，攸关国计民生和国家战略竞争力。山东省作为能源消耗大省，一直高度重视能源节约工作。为认真贯彻中央各项节能环保政策，积极适应和引领节能新常态，实现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为加快新能源汽车的推广应用，有效缓解能源和环境压力，促进我省汽车产业转型升级，根据《关于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政策的补充通知》（财建〔2016〕279 号）、《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贯彻国办发〔2014〕35 号文件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4〕41 号）、财政厅、省经信委、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贯彻落实财建〔2015〕159 号等文件完善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政策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

应用的实施意见》（鲁财建〔2015〕116 号）的规定，支持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推动全省节能工作开展，促进资源节约清洁高效循环利用、新能源深度开发利用，减少城市大气污染，促进公交行业节能减排等。

2、项目立项依据

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发展资金项目依据《关于下达中央财政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建指【2019】2 号）、《关于下达国家补助 2019 年节能减排补助（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建指【2019】26 号）、《关于下达国家补助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涨价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建指【2019】82 号）、《2019 年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示范推广补贴》（枣财建指【2019】97 号）等文件立项。

（二）项目预算

1、项目预算分配的依据及因素

按照《山东省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示范推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鲁财建〔2015〕32 号）规定，设区市（不包括青岛）公共交通企业和单位购买使用单价 20 万元及以上车型的天然气城市公交车，可享受 3 万元/辆省级补贴；各市、县、（市、区）公共交通企业和单位购买使用国家补贴范围内纯电动城市公交车，10 米（含）以上车型按 20 万元/辆给予补贴，8（含）-10

米的按 15 万元/辆给予补贴,6 米-8 米的按 10 万元/辆给予补贴;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城市公交车,10 米(含)以上车型按 15 万元/辆给予补贴;超级电容、钛酸锂快充纯电动城市公交车,10 米(含)以上车型按 5 万元/辆给予补贴。

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贴标准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交通运输部联合发布《关于完善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政策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通知》执行,确定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每标台按费改税补助 9855 元的标准和 80%涨价补助 11119 元的标准执行。

2、项目投资情况及来源

依据相关指标文件统计,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2533.2939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资金共 2533.29399 万元。资金资金全部为财政拨款。

序号	资金类别	金额
1	节能减排补助(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	2,064.00
2	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示范推广补贴清算资金	240.00
3	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涨价补助)资金	110.37
	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	118.93
	合计	2,533.29399

资金来源依据:

市中财建指【2019】42 号、枣财建指【2019】26 号下达指标 2064 万元，用于 2017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清算；

市中财建指【2019】77 号、枣财建指【2019】97 号下达指标 240 万元，用于 2015-2016 年度东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示范推广补贴清算；

市中财建指【2019】74 号、枣财建指【2019】82 号下达指标 110.3674 万元，用于清算 2017、2018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

市中财建指【2019】74 号、枣财建指【2019】82 号下达指标 118.92659 万元，用于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

（三）资金使用情况

根据绩效评价组现场查看项目资料，分析得出：

1、用于清算 2017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车辆 368 辆，合计 2064 万元。其中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交分公司 1928 万元，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40 万元，枣庄市市中区东城公司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96 万元。支出明细见下表：

名称	纯电动 $6 \leq L < 8$	纯电动 $8 \leq L < 10$	$L \geq 10$	插电式混合动力	合计
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交分公司	400	1200	320	8	1928
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				40	40

限公司					
枣庄市市中区东城公司 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96			96
合计（万元）					2064

2、用于 2015-2016 年度东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示范推广补贴清算资金 240 万元。东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的 16 辆车车身长为 8.08 米中通牌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全部推广实施运营，符合补助标准，按每辆 15 万元的标准进行计算，共计 240 万元已拨付至该企业。

3、用于清算 2017 年 65 辆城市普通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共计 5.8492 万元，其中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交分公司 1.27 万元，枣庄市市中区东城公司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0.58 万元，枣庄市同城快速公交有限公司 2.63 万元，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37 万元；用于清算 2018 年 53 辆城市普通公交车补助资金共计 104.5182 万元，其中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交分公司 8.81 万元，枣庄市市中区东城公司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12.16 万元，枣庄市同城快速公交有限公司 54.99 万元，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8.55 万元。两项合计 110.3674 万元。

公司名称	清算 2017	清算 2018	合计
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 交分公司	12,659	88,126	100,786
枣庄市市中区东城公司公共交通	5,829	121,619	127,448

有限公司			
枣庄市同城快速公交有限公司	26,332	549,907	576,239
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3,672	285,529	299,201
合计（元）	58,492	1,045,182	1,103,674

4、用于 2019 年国家补助补助城市公交车成品油费改税、80% 涨价补助车辆 51 辆，合计 118.92659 万元。

序号	公司名称	合计
1	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交分公司	104870
2	枣庄市同城快速公交有限公司	736187.4
3	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48208.5
	合计（元）	1189265.9

（四）项目组织管理

1、项目相关单位及各自职责

本项目主管部门为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其职责是负责全区公交车运营，方便市民出行，促进环保公交车发展、减少交通压力。

2、项目具体实施流程

（1）购置使用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的公交企业和单位在车辆挂牌运营后，根据购买的车辆型号、数量向同级交通运输、财政部门提出购置补贴申请，交通部门、财政部门审查合格后以正式文件逐级上报省交通运输厅、省财政厅。

(2) 每年 1 月 31 日前上报上年车辆购置报告, 8 月 31 日前上报上年购车补贴清算报告, 购车时间以购车发票日期为准, 车辆挂牌运营时间以车辆行驶证时间为准。

(3) 申请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购置补贴, 须同时提供以下资料, 并加盖公章后装订成册: 企业营业执照和单位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与生产企业签订的购置合同复印件; 车辆购置发票复印件; 车辆行驶证复印件; 车辆正面照片(能清晰显示车牌与运营线路); 获得国家补贴证明材料。

3、资金拨付流程

财政局下达的革命老区交通专项(城市交通补贴、能源节约利用)计划指标, 及时通知相关业务科室对照指标内容, 制定分配计划并要求企业提供资金拨付的相关单据及支付申请资料等。经局党组研究同意, 通过财政集中支付系统, 向财政局对口业务科室提出资金申请。经财政局业务科室初审同意, 报财政局国库股终审同意后, 最终以财政授权支付将专项资金及时足额拨付到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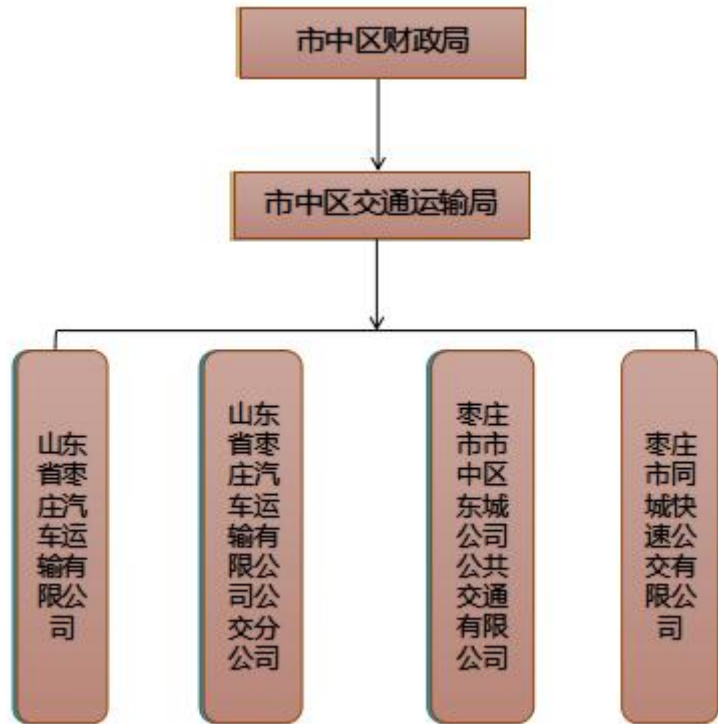


图 1-1 资金拨付流程图

二、项目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一是贯彻落实枣庄市新能源公交车产业政策，在公共交通领域开展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的推广使用；二是优化枣庄市公交车能源结构，促进节能减排，践行低碳出行理念，逐步替代燃油；三是以省、市级财政专项资金为引导手段，优先发展纯电动、混合动力汽车，力争突破“三电”（电池、电机、电控）核心技术，强化新能源汽车企业竞争力；四是逐年减低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遏制燃油公交车数量增加势头。

（二）年度绩效目标

2019 年度新增公交车辆中新能源公交车比例达到 60%；新能

源公交车取得运营补贴资金应符合“新能源公交车每辆车年运营里程达 3 万公里以上,月均运营里程应不低于 2500 公里(含 2500 公里)”的标准。

三、评价基本情况

(一) 评价目的

通过对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发展资金项目进行综合评价,评价补贴资金拨付及时性、使用合理性、政策目标实现情况等系列指标,形成评价结论,指出政策决策和执行存在的尚待完善点,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合理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优化资源配置,控制节约成本,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高对公众的服务水平,并立足提高资金实用效率,进一步提出相应的政策建议,为以后年度编制项目预算、选择项目实施主体等提供参考依据。

(二) 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项目评价对象是2019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发展资金项目的主管部门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评价范围包含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交分公司、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枣庄市市中区东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枣庄市同城快速公交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根据项目实施内容及特点等,进行现场调研时依据资金额、项目点等因素,按照不低于项目点 30%或总资金额 60%的原则,优先选取资金投入较

多、工作内容较大的实施内容进行实地勘察。

（三）评价依据

- 1、《关于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35 号）；
- 2、《关于调整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财建〔2018〕18 号）；
- 3、《关于贯彻国办发〔2014〕35 号文件加快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的实施意见》（鲁政办发〔2014〕41 号）；
- 4、《山东省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示范推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建〔2015〕32 号）；
- 5、《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6、《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财预〔2018〕167 号）；
- 7、《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
- 8、《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 号）；
- 9、《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
- 10、《枣庄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枣庄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枣政办字〔2020〕12

号)。

（四）评价原则、评价方法

1、绩效评价原则的选用

根据《中共山东省委山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鲁发〔2019〕2号）、《枣庄市市级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办法》和《枣庄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枣政办字〔2020〕12号）等文件，绩效评价指标的确定应当遵循以下基本原则：

（1）相关性原则。确定的绩效评价指标应当与绩效目标有直接的联系，能够恰当反映目标的实现程度，而与绩效目标无关的指标不应列入评价体系。

（2）重要性原则。应当优先使用最具评价对象代表性、最能反映评价要求的核心指标，而对于那些无足轻重、可有可无的指标应该舍弃，否则，可能造成评价体系过于庞杂，可操作性不强，且不能突出反映问题。

（3）可比性原则。对同类评价对象要设定共性的绩效评价指标，以便于评价结果可以相互比较。譬如，预算编制和执行情况、财务管理状况等就属于共性指标。

（4）系统性原则。应当将定量指标与定性指标相结合，系统反映财政支出所产生的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等。

（5）经济性原则。绩效评价指标不是设计得越复杂越好，应当通俗易懂、简便易行，数据的获得应当考虑现实条件和可操作性，符合成本效益原则。

2、绩效评价方法的选用

绩效评价方法包括成本效益分析法、社会功能分析法、因素分析法、最低成本法、比较法、公众评判法。当然，这几种方法不是孤立的。一个项目可能综合采用几种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选取成本效益法、因素分析法、比较法及公众评判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

成本效益分析是通过比较项目的全部成本和效益来评价项目价值的一种方法，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在本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中，也应用此方法对投入成本的合理性进行横向比较，以分析资金使用效率。

（2）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利用统计指数体系分析现象总变动中各个因素影响程度的一种统计分析方法。对某些指标采用因素分析法进行评价，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比较法

通过对项目计划目标与实际完成工作进行比较；将现场评价的情况与验收的结果进行比较；预算资金与实际拨付金额等进行

比较；运用比较法，从多个角度对项目实施前后进行对比分析，来综合分析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4）公众（专家）评判法

公众（专家）评价法是通过公众意见调查、专家评审来间接推断特定项目活动效果的一种最重要的评价方法。采用公众（专家）评价法有利于从多方面检验组织开展特定项目活动的效果。公众（专家）评价法通过调查研究公众的反应、行业专家意见，可以确认特定工作在影响目标公众的认知、态度、观点和行为等方面的效果。

（五）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指标体系设计的总体思路

（1）指标设计思路、依据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发展资金项目为专项资金类的项目支出，所以本次指标设计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号）的“项目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设计，依据项目实际情况对绩效评价个性指标进行了细化、量化。

（2）权重设计思路

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应重点关注项目的产出和效益，据此

思路，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一级指标产出和效益的权重占比相对较大，各占 30%，决策和过程指标相对较少，各占 20%。

（3）评价标准及评价方式

绩效评价的评价标准主要分为：

①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项目单位前期对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制定了产出、效益等指标目标，实施项目预算为 2533.29 万元。

②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③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本次评价标准主要采用历史标准和计划标准。

评价方式分为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本项目采用非现场评价和现场评价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综合评价。首先要求项目单位提供评价所需的书面资料，评价小组对书面资料进行审阅、分析、汇总后形成书面评价意见并提出现场评价方案。现场评价主要采用访谈、问询、实地核查、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重点关注书面评价发现问题以及实地核查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

2、绩效评价评分标准及评价等级

绩效评价评分标准是指衡量财政支出绩效目标完成程度的尺度，项目绩效评价的评分标准以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为主，同时依据实际情况参照其他相关标准。本次绩效评价综

合结果及绩效级别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 号）、《枣庄市市对下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绩效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确定，综合绩效级别分为 4 个等级：

综合得分在 90-100 分（含 90 分）以上为“优”（成效显著）；

综合得分在 80—90 分（含 80 分）为“良”（成效明显）；

综合得分在 60-80 分（含 60 分）为“中”（成效一般）；

综合得分在 60 分以下为“差”（成效较差）。

3、评价指标体系

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发展资金项目具体包括一级指标、二级指标、三级指标的评价体系，其中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 4 个一级指标是目标层；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经济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分别隶属于不同一级指标的 13 个二级指标是要素层，以及分别隶属不同二级指标的 22 个三级指标作为具体层。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包含绩效评价指标、指标分值、指标解释、评价标准、依据、数据获取方式。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二。

（六）评价人员组成

受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委托，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对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发展资金项目进行独立评价。我公司根据实施内容的不同，在选定评价人员时，主要从项目内容出发，选用财政、财务、经济、工程等专业人员，并结合项目特点，聘请资深的外聘专家。评价机构人员构成及职责见下表：

表 3-1 评价小组职务与职责表

组内职务	职责
项目总负责人	全程监督评价活动实施，为评价活动提供必要支持；与相关部门、绩效管理专家、项目管理者沟通；审核评价报告初稿是否符合委托方要求，是否符合评价机构文本质量要求，审定评价报告。
高级项目经理	编写评价方案、专家工作手册；协调评价小组工作，指导评价小组理解评价任务要求，组织实施评价活动；分析评价数据，撰写绩效评价报告初稿，修改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项目经理	组织实施现场评价工作，协助分析评价数据、撰写评价报告。
项目助理	搜集、整理相关资料，协助项目经理开展绩效评价活动，汇总评价数据。

绩效评价专家	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业务、财务方面的内容进行评价，出具评价意见。
--------	------------------------------------

其中，评价小组相关人员包括绩效评价专家和工作人员。绩效评价专家：绩效评价专家由具有副高级以上专业技术职称，具有多年被评价项目所属领域或行业的专业技术工作经验，熟悉被评价项目相关领域的政策法规，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敬业精神的专家组成；工作人员由具备绩效评价知识和经验，熟悉评价项目、评价规范和技术规范的人员组成。

表 3-2 绩效评价工作组

序号	姓名	职务	专业	技术职称
1	王国庆	项目负责人	国际经济与贸易	经济师
2	史有才	高级项目经理	人力资源管理	经济师（工商管理） 人力资源管理师
3	袁其刚 (山东财经大学)	财政绩效咨询专家	经济学	教授
4	潘拥军	技术专家	工程	高级工程师
5	马宁	项目经理	工商企业管理	会计师
6	武秀珍	项目助理	会计	会计师
7	李慧	项目助理	人力资源管理	

（七）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是在项目执行单位提供评价所需材料的基础上，对所有项目资料进行书面（非现场）评审。本次绩效评价组织实施过程共分为四个阶段，包括前期准备、组织实施、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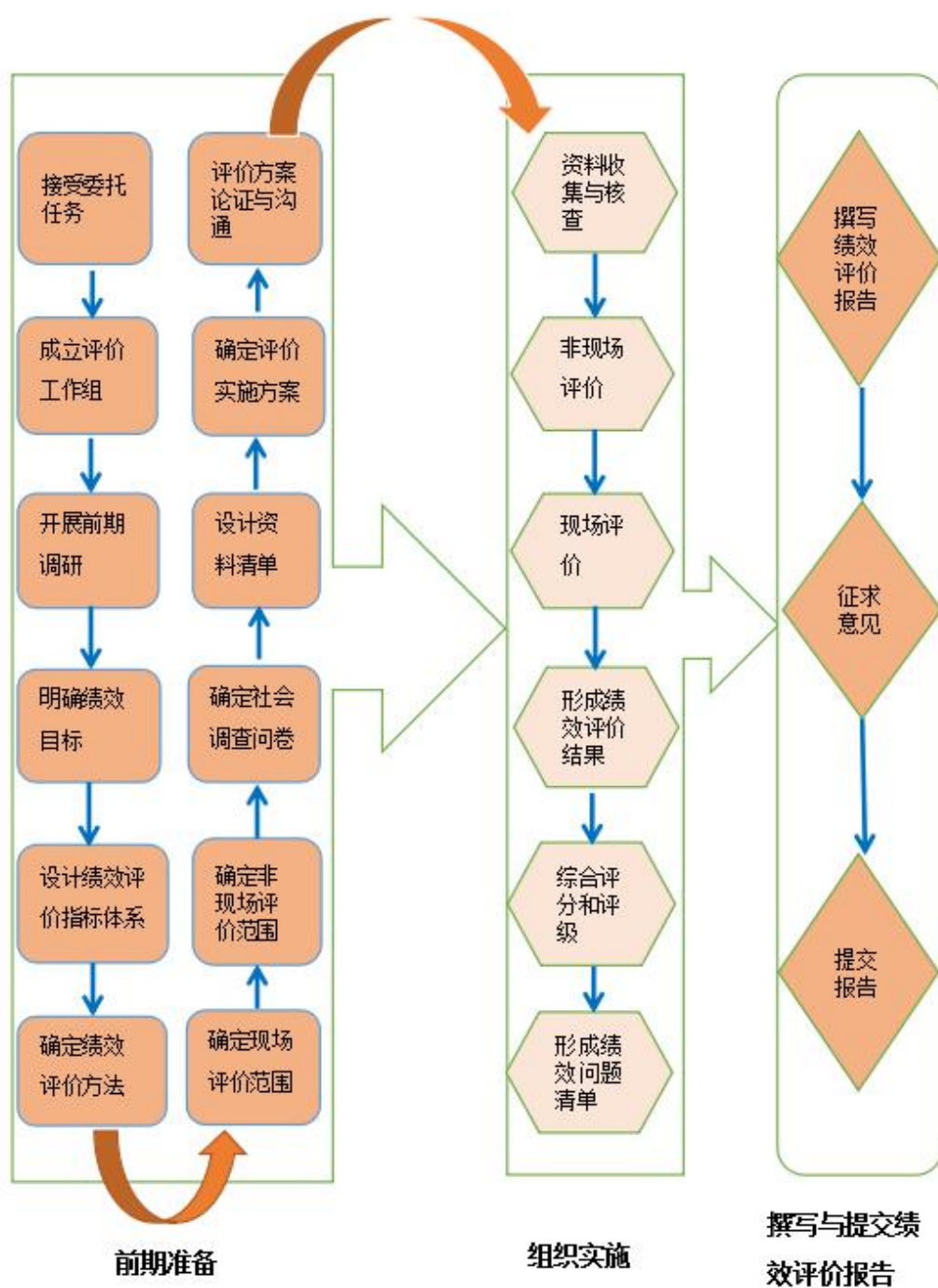


图 3-1 绩效评价实施流程图

1、前期准备

前期准备阶段的工作主要包括接受委托任务、成立评价工作组、开展前期调研、明确绩效目标、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确定绩效评价方法、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编制社会调查方案、设计资料清单、制定评价实施方案、评价方案论证与沟通等流程。

（1）接受委托任务

由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向我公司下发书面绩效评价通知书，启动项目绩效评价工作。

（2）成立评价工作组

我公司在接受项目绩效评价委托后，积极响应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绩效管理科要求，参加由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绩效管理科组织的绩效评价工作会议，明确项目委托方的要求，并根据委托方的要求成立评价工作组。

（3）开展前期调研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的特点积极与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财务科、业务科相关人员沟通项目的基本情况，获取项目的基础信息，包括项目的立项及审批资料、项目绩效目标申报材料、资金申请流程、项目管理制度、财务的管理制度、资金支出明细、项目考核标准等资料。

（4）明确绩效目标

根据收集的资料，同时结合项目情况，在与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对项目的绩效目标进行了重新梳理和完善。

（5）设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与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充分沟通后，考虑项目的完整性、重要性、相关性、可比性、可行性和经济性、有效性等因素，参照《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 号）等文件设计了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如附件二所示。

（6）确定绩效评价方法

根据前期调研资料，本项目采用比较法、因素分析法、公众评判法、统计计算法等绩效评价方法。

（7）确定现场和非现场评价范围

根据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绩效管理科的要求，结合项目的实际情况和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本项目分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在通过现场查看资料、分析账目、沟通交流等现场评价的基础上，结合非现场评价得出最终分值。

现场评价的范围是项目业务管理情况，包括：

①项目实施方案；

- ②项目考核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 ③项目收支凭证及明细；
- ④项目质量检查、计划等机制是否健全、落实；
- ⑤项目实施过程中的问题和解决途径。

非现场评价包括项目的各个方面，从项目的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对项目进行全方位评价。

（8）编制社会调查方案

通过对枣庄市市中区市民的满意度调查，获取其对项目实施及成果的满意程度、意见及建议。

（9）设计资料清单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绩效评价工作需要，确定需要由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提供的资料清单及其他需要配合的事项。

序号	清单
清单一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清单二	立项材料和审批文件
清单三	关于节能与新能源发展的政策文件
清单四	关于节能与新能源发展资金发放的督查、考核、管理等文件
清单五	项目考核制度、财务管理制度
清单六	账簿及相关凭证

（10）制定评价工作方案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前期工作基础上，按照《财政部关于印发

《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 号）、《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工作规程〉和〈山东省省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工作规程〉的通知》（鲁财绩【2020】4 号）等文件以及枣庄市市中区绩效管理科的要求编写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工作方案初稿完成后，按照公司内部的质量评审要求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进行了绩效评价工作组、研发中心、技术总监三级复核，内部审核通过后，公司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发送给公司外聘专家进行审核，严控成果质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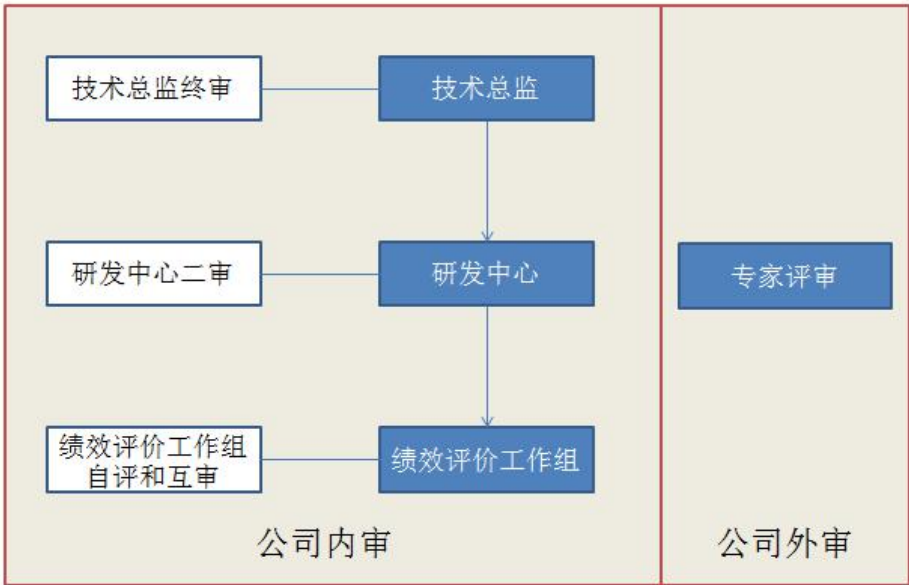


图 3-2 质量管理组织体系

（11）评价方案论证与沟通

项目工作方案编制完成后，我公司将项目工作方案分别发送给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和市中区交通运输局，并根据他们的意见对绩效评价报告进行进一步修改和完善，报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

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评价。

2、组织实施

组织实施阶段主要包括资料收集与核查、非现场评价、现场评价、形成绩效评价结果、综合评分和评级、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等过程。

（1）资料收集与核查

①文案研究

文案研究是从国家与地方法律法规和现有的项目文件的研究和咨询报告等文档资料中寻找数据的过程。

文案研究重点侧重市政设施维护的工作内容、实施、成果、社会效益。政策研究注意对不同文件中的数据进行对比核实，如果不同来源的数据存在差异，则分析差异的原因，并且在实地访谈过程中核查，最后确定选择使用的数据。

②资料收集与数据填报

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实施单位报送的所有与项目相关的资料进行收集梳理，分析核实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并积极利用各种公开数据资料进行交叉比对，形成对项目多层次、多角度的数据资料支持。

（2）非现场评价

绩效评价工作组对所搜集获取到的所有项目实施单位相关文件资料进行了全面分类、整理和分析，对照评价指标体系，形成了非现场评价的结果。

（3）现场评价

〈1〉资料核查

绩效评价工作组通过查阅项目实施单位相关资料等方式，对项目实施单位填报的数据进行检查和核实。



图 3-3 现场资料核实

〈2〉现场座谈会

通过组织现场座谈会的方式与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的工作人员进行面谈，了解项目在实施过程中的过程管理情况和项目实施结果和效益。

本项目在现场考察过程中组织专业人员对项目的实施结果进行复核和评价。现场考察过程主要包括：

①了解项目实施情况；

②财政资金的支出明细；

③项目实施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对项目的意见等。



图 3-4 现场访谈

（3）形成绩效评价结果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对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进行梳理、汇总、分析的基础上，对项目总体情况进行综合评价，形成了最终的评价结果。项目具体评价打分情况见附件二所示。

（4）综合评分和评级

根据评分结果，我公司按照实施方案拟定的综合评分对项目进行了评级，本项目设计分值为 100 分，评级为“优”、“良”、“中”、“差”。

（5）形成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详细列出本次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中发现的问题，详细问题清单见附件四所示。

3、撰写与提交绩效评价报告

（1）撰写报告。我公司要按照规定要求和文本格式撰写评价报告，并做到数据真实准确、内容完整、依据充分、分析透彻、结论准确、建议可行。

（2）提交报告。评价报告初稿撰写完成后，送枣庄市中区财政局绩效管理科及被评价项目相关单位就文本的真实性、完整性征询书面修改意见。我公司参考项目相关单位和财政局意见对评价报告进行修改和完善，在规定时间内将各单位书面修改意见、报告修改情况及评价报告终稿提交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绩效管理科。

4、归集档案

需要存档的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评价项目基本情况和相关文件、评价工作方案、委托评价协议（合同）、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确认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评价工作底稿及附件、调查问卷、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和报告、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价结果、专家组评审意见、绩效评价报告等。档案由专人管理，分类分科整理，编制目录清单，集中妥善保管。严格执行档案使用登记制度，签字确认责任到人。纸质档案资料保存期限为 5 年。

四、评价结论及分析

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较合理，但不够细化和量化；区财政专项资金 2533.29 万元足额及时到位；各项目业务和财务管理制度较健全，执行较有效；项目实际完成率较高，完成质量较好；项目实施取得了明显的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服务对象满意度高。按照权重指标体系综合评分，本项目最终得分 88.63 分，评价结果为“良”。项目决策、过程、产出和效益指标得分情况如表 4-1 所示：

表 4-1 各项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立项程序规范性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4
		预算执行率	2.9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3.5

		制度执行有效性	4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4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8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6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6
效益	社会效益	降低城市噪音污染	3
		宣传环保意识	4
	生态效益	促进节能减排	3
		节约资源	3
	可持续影响	综合能源利用率提高	4
	满意度	公交企业满意度	4.4
		市民满意度	4.8
	合计		85.6

五、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绩效目标和资金投入 3 个方面进行评价，其中项目立项指标下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 2 个三级指标，绩效目标下设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 2 个三级指标，资金投入下设预算编制科学性和资金分配合理性 2 个三级指标。决策指标综合得分为 17 分，得分率为 85%。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5-1 决策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决策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3 分）	3
		立项程序规范性（2 分）	2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4 分）	3
		绩效指标明确性（4 分）	2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3 分）	3
		资金分配合理性（4 分）	4
	合计		17

1、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

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项目是根据《关于下达中央财政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建指【2019】2 号）、《关于下达国家补助 2019 年节能减排补助（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建指【2019】26 号）、《关于下达国家补助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涨价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枣财建指【2019】82 号）、《2019 年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示范推广补贴》（枣财建指【2019】97 号）等文件立项，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的要求；与负责全区公交车运营，方便市民出行，促进环保公交车发展、减少交通压力等单位职责范围相符。因此，依

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2〉立项程序规范性

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项目经主管单位市中区交通运输局编制预算需求，上报区财政局批复预算资金，资金申请程序规范合理，项目审批文件、资料齐全；预算资金经单位领导开会决议后确定，项目立项的规范。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 分，得分率为 100%。

2、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且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相关性强；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但项目绩效目标设置过于简化，完整性欠缺。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3 分，得分率为 75%。

〈2〉绩效指标明确性

根据本单位编制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19 年），项目单位虽为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项目实施制定了绩效目标，但未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量化，产出指标、效益指标都过于笼统，产出指标在数量、质量、时效等方面不够清晰明确。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 分，得分率为 50%。

3、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依照节能与新能源运营补助、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相关政策计算取得，项目预算编制科学、合理，标准明确，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预算内容与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发展的内容相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是与工作任务相匹配。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

〈2〉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全部根据各指标文件及预算指标分配表中的要求和标准进行分配，项目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与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主要从资金管理、组织实施 2 方面进行评价，其中资金管理下设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 3 个三级指标，组织实施下设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 2 个三级指标。过程指标综合得分为 18.4 分，得分率为 92%。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5-2 过程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过程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4 分）	4
		预算执行率（4 分）	2.9
		资金使用合规性（4 分）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4 分）	3.5

		制度执行有效性（4 分）	4
	合计		18.4

1、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现场复核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财务科的会计账簿、会计凭证等财务资料，市中区财政局于 2019 年 3 月、8 月、12 月、12 月分四次分别拨付 118.93 万元、2064 万元、240 万元、110.37 万元共计 2533.29 万元的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拨付至市中区交通运输局财务处。预算资金 2533.29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2533.29 万元，资金到位率为 100%。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

〈2〉预算执行率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现场复核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的会计总账、明细账以及支出流水及凭证等资料，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到位资金为 2533.29 万元，截止到 2019 年 12 月 31 日，实际支付资金 2182.92 万元，但由于有两笔资金拨付时间较晚，其中一笔资金是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支付给枣庄市市中区东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支付时间较晚，综合考虑，该项目预算执行率为 90.53%。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2.9 分，得分率为 72.5%。

〈3〉资金使用合规性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组现场核查，项目相关单位资金使用过程依据《山东省财政厅 山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示范推广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鲁财建【2015】32 号）等文件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是有相应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用途符合预算批复文件要求；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4 分，得分率为 100%。

2、组织实施

〈1〉管理制度健全性

业务管理制度健全性。项目单位就项目实施制定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业务管理制度健全。

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为保障财政资金使用，项目单位制定了一系列财务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制度、会计人员职责及岗位职责制度、出纳人员职责及岗位责任制度、会计工作交接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办法、会计档案管理规定、票据管理办法、财务审计科管理制度及岗位职责等，财务管理制度较完善，但在现场查阅、访谈中发现，未就项目资金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不能规范资金管理、做到专款专用；财务管理制度依据山东省、枣庄市相关政策、要求制定，内容合法、合规、完整。综上所述，本项指标得分 3.5 分，得分率 87.5%。

〈2〉制度执行有效性

根据绩效评价组现场查看了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

资金项目的各相关资料，项目单位日常管理、实施能够按照相应的管理制度执行；项目记录、现场照片等情况良好，档案管理制度执行较好；现场核查确认，本项目不存在预算调整的情况；并且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能够落实到位。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100%。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主要从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 4 个方面进行评价，产出数量下设实际完成率、产出质量下设质量达标率、产出时效下设完成及时性，产出成本下设成本节约率。产出指标综合得分为 24 分，得分率为 80%。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5-3 产出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产出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8 分）	4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8 分）	8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8 分）	6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6 分）	6
	合计		24

1、产出数量

（1）实际完成率

根据绩效评价组现场了解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项目工作计划及查看支出明细表、

各项资金凭证等相关资料，工作计划是完成 4 笔资金的拨付工作，其中有 1 项工作未完成，影响资金使用效益，项目实际完成率为 75%。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4 分，得分率为 50%。

2、产出质量

（2）质量达标率

根据现场复核关于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项目会计凭证、发放清单及各项验收报告等资料，本项目实际完成的 3 项交通专项补助资金发放工作全部符合质量要求，质量达标率为 100%。因此，本项指标得分 8 分，得分率为 100%。

3、产出时效

（3）完成及时性

根据对市中区交通运输局人员访谈、资料查阅及现场勘察了解，对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工作计划是于年末发放完毕，通过现场查看会计账簿、相关凭证等资料，核实各项工作时，发现有一笔资金执行相对较晚，项目完成及时率欠佳，影响资金使用效益。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75%。

4、产出成本

（4）成本节约率

通过现场查看会计账簿、相关凭证等资料，节能与新能源城

市公交车发展资金共拨付 2533.29 万元，新能源公交车补助按运营时间及车类型的标准执行，成品油价格补贴按车辆数统计发放，无可节约空间，成本节约率为 0%。因此，依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分 6 分，得分率为 100%。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主要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 4 个方面进行评价，其中，社会效益下设降低城市噪音污染、宣传环保意识 2 个三级指标，生态效益下设促进节能减排、节约资源 2 个三级指标，可持续影响下设综合能源利用率提高 1 个三级指标，满意度下设公交企业满意度、市民满意度 2 个三级指标。效益指标综合得分为 26.2 分，得分率为 87.33%。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表 5-4 效益指标得分明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及分值	得分
效益	社会效益	降低城市噪音污染（4 分）	3
		宣传环保意识（4 分）	4
	生态效益	促进节能减排（4 分）	3
		节约资源（4 分）	3
	可持续影响	综合能源利用率提高（4 分）	4
	满意度	公交企业满意度（5 分）	4.4
		市民满意度（5 分）	4.8

	合计	26.2
--	----	------

1、社会效益

（1）降低城市噪音污染

燃油公交车一般采用的是柴油发动机，而国内柴油的油品问题及柴油机的特点，燃油公交车一般都有噪音大的特点，而新能源汽车由于采用电能作为动力，无污染，噪音较低。相比于柴油发动机，电动机的噪音很大程度得到了优化，有效的降低了噪音对司机和乘客的危害，以及对城市产生的噪音污染。通过群众反馈，好评率较高。因此，本项指标得分 3 分，得分为 75%。

（2）宣传环保意识

通过政府大力推行节能和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的发展，对社会民众的环保意识有积极地宣传带动作用，使环保意识深入人心，宣传方式较好。因此，本项指标得分 4 分，得分为 100%。

2、生态效益

（1）促进节能减排

公交车的使用能够产生温室气体(CO₂)的排放和各类污染物排放(PM, NO_x, VOC, CO 等)。根据有关分析结果表明，纯电动公交车只在发电阶段有 CO₂ 排放，柴油车和插电式公交车的 CO₂ 排放则主要集中在车辆行驶阶段，燃油消耗为 38L/100km 的国四排放的 12 米公交车每公里 CO₂ 排放为 1103g，在全国电网的平均水平和构成下，百公里电耗 120kWh 的纯电驱动公交车每公里的 CO₂ 排放为 943g，插电式混合动力公交车为 870g，电动化后

C02 排放比柴油车降低 15%-20%，具有显著的降低碳排放的效益，能够有效改善大气环境，但是目前新能源公交车的推广普及还有一段路程。因此，本项指标酌情扣 1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

（2）节约资源

由于燃油是经过石油提炼而成，大量使用石油导致不可再生资源枯竭，影响社会可持续性发展。全面推广使用新能源公交车，遏制燃油公交车数量增长，能够有效节约资源，延长矿产资源使用周期。因此，本项指标酌情扣 1 分，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75%。

3、可持续影响

（1）综合能源利用率提高

该项目的实施，让燃油与电能等多种能源的互联互通，实现综合能源利用率有效提升，顺应国家“节约优先、立足国内、绿色低碳、创新驱动”的能源发展战略，优化了能源产业布局，促进了公交行业节能减排和结构调整，促进公交行业健康、稳定发展。因此，本项指标得分 4 分，得分为 100%。

4、满意度

（1）公交企业满意度

通过绩效评价组现场对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项目实施综合满意度为 92%。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4.4 分，得分率为 88%。

（2）市民满意度

本项目根据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的实施情况，制定并回收 50 份调查问卷，通过调查问卷的数据分析表明，对新能源公交车的满意度为 94%。因此，根据评分标准，本项指标得 4.8 分，得分率为 100%。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城乡公交一体化建设利民惠民

积极协调市交运集团构建覆盖全区乡村的交通运输服务网，向群众提供绿色环保、服务优质、费用低廉的公共交通服务，解决群众乘车难问题。新增设开通城乡公交线路，优化调整线路，新建改建城乡公交候车站（牌）。积极协调枣庄交运集团，优化调整线路并入 BRT 运行线网，实行一次投币，提升村民出行效率、减轻村民出行负担，真正做到交通惠民。

（二）各项数据的统计、采集、申报和资金发放工作顺利完成

项目单位圆满完成了 2019 年度新能源公交、普通公交、的燃油补贴数据采集申报工作，并将补助资金及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示范推广补助资金足额及时发放。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不够具体清晰，细化、量化程度不足

根据项目单位提供的《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2019 年度），对于产出、效益指标的设置过于笼统和简单，绩效指标

未能充分体现预期产出和效果，预期效益实现情况难以衡量，不利于具体工作的实施和推进。

（二）电池回收制度未能建立完善

电池报废回收处理是不少公交企业重点关心的问题。电池保质期到期后，公交车电池需要报废处理，而公交企业无处理报废车载电池的能力，生产厂家在处理报废车载电池方面缺少相应的资质和经验，相关部门尚未建立完善的电池回收制度。

（三）充电桩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加强

一是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费用较高，建设不足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新能源公交车运营效率。二是部分公交企业充电费用较高。主要是建设时，由于电路无法分线，受场地选址影响，导致部分公交企业不能以波谷费用计费，有的充电桩以商用电计价，加大了公交企业运营成本。

八、意见建议

（一）加强绩效目标管理，细化量化绩效目标

单位应严格按照国家、省市级的下发的相关文件要求，重视绩效目标管理，确保针对项目特点，进行细化量化，保证绩效目标的必须性，与政策文件形成一致，进一步明确主管部门职责与承担单位职责。如：产出数量设置“补助新能公交车数量”、“企业数量”等指标，以此作为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的依据。

（二）支持电池回收，形成回收产业闭环

电池污染影响较大，建议加大力度支持电池回收，同时鼓励社会资本参与，形成汽车电池回收产业链，从后端支持新能源汽车产业健康发展。

（三）形成运作机制，保障充电桩行业规范有序发展

针对充电设施安装手续问题，建议尽快规范充电设施报装机制，简化办公流程、严格控制审批时间，提高充电设施建设效率。针对充电标准不一问题，建议尽快出台充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系列标准，建立生产许可制度或强制检验机制。

九、附件

附件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附件二：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三：问卷调查

附件四：问题清单

附件五：其他附件材料

附件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 年度)

填报单位（盖章）：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填报日期：2019 年 1 月 9 日

项目名称	1.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预算 2. 2019 年节能减排补助（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预算 3.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涨价补助）资金预算 4. 2019 年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示范推广补贴	项目类别	基本建设类 ☐ 收费执收成本类 ☐ 定额补助类 ☐ 专项资金类 ☒ 业务经费类 ☐ 其他 ☐
主管部门	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项目实施单位	1. 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交分公司 2. 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3. 枣庄市市中区东城公共交通有限公司 4. 枣庄市同城快速公交有限公司
项目期限	2019 年 1 月 至 2019 年 12 月		
项目资金申请	资金总额：	2533.29399 万元	
（万元）	财政拨款	2533.29399 万元	
测算依据及说明	1. 枣财建指【2019】2 号 关于下达中央财政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2. 枣财建指【2019】26 号关于下达国家补助 2019 年节能减排补助（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3. 枣财建指【2019】82 号 关于下达国家补助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涨价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4. 枣财建指【2019】97 号 2019 年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示范推广补贴					
主管部门职能概述		负责全区客货运市场管理，治超，农村公路养护，建设规划。					
项目单位职能概述		负责全区公交车运营，方便公众出行，公交车环保、减少交通压力。					
项目概况、主要内容及用途		因公交车价格低廉，公交公司收入微薄，资金补助让企业更好的维持发展下去，为推广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服务群众。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依据		1. 枣财建指【2019】2 号 关于下达中央财政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2. 枣财建指【2019】26 号关于下达国家补助 2019 年节能减排补助（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3. 枣财建指【2019】82 号 关于下达国家补助 2019 年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涨价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4. 枣财建指【2019】97 号 2019 年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示范推广补贴				
	项目申报的可能性 和必要性		为减少城市大气污染，促进公交行业节能减排。				
总体目标		项目总体目标			2019 年度目标		
		鼓励公交公司推广新能源公交车			新增及更换的公交车中推广新能源公交车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交车成品油涨价补助车辆 42 台	100%	数量指标	清算 2018 年度城市普通公交车补助车辆 53 台	100%
			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车辆 368 台	100%		2015-2016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推广补贴车辆 16 台	100%
			清算 2017 年度城市普通公交车补助车辆 65 台	100%			
		质量指标	申请运营补助车辆的合规比例	10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足额拨付资金	100%	时效指标		
		社会效益	公众出行便捷	提升	社会效益		
			新能源公交车低碳出行、绿色环保	提升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众	提升			
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二：绩效评价得分表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依据来源	证据收集方式	得分	扣分原因
决策 (20 分)	项目立项 (5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1分); 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1分); 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1分); 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 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重复。	立项办法、立项通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立项申请文件、立项批复文件	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	3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立项程序 规范性 (2 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 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 的规范情况。	评价要点: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 (0.7 分) ; ②审批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0.7 分); 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可行性研究、专家论证、风险评估、绩效评估、集体决策 (0.6 分)。			2	
	绩效目标 (8 分)	绩效目标 合理性 (4 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评价要点: (如未设定预算绩效目标,也可考核其他工作任务目标) ①项目绩效目标完整性 (1 分) ; ②项目绩效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 (1 分) ; 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 (1 分) ; ④是否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	绩效目标申报表	案卷研究、现场 核查、凭证分析	3	项目绩效目标 设置过于简 化,完整性欠缺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匹配（1 分）。				
		绩效指标 明确性 （4 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 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 化、可衡量等，用以反 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 标的明细化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 效指标（2 分）； ②是否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1 分）； ③是否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1 分）。			2	未将项目绩效 目标细化、量 化，产出指标、 效益指标都过 于笼统
	资金投入 （7 分）	预算编制 科学性 （3 分）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 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 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 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 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 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	评价要点：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0.7 分）； 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0.8 分）； 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是否按照标准 编制（0.8 分）； 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	指标文件、批复文 件、财政拨款凭证、 会计凭证等	案卷研究、现场 核查、凭证分析	3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况。	作任务相匹配（0.7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4 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补助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评价要点: ①预算资金分配依据是否充分（2 分）; ②资金分配额度是否合理,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2 分）。			4	
过程 (20 分)	资金管理 (12 分)	资金到位率 (4 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实际到位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落实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预算资金：一定时期（本年度或项目期）内预算安排到具体项目的资金。	指标文件、批复文件、收支凭证、会计凭证、总账、明细账等	案卷研究、实地调研、网络电话调查	4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资金到位率每降低 1%，扣 0.2 分，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 (4 分)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 (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 × 100%。 实际支出资金: 一定时期 (本年度或项目期) 内项目实际拨付的资金。 预算执行率每降低 1%，扣 0.2 分，扣完为止。			2.9	部分资金支付时间较晚，预算执行率为 90.53%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分)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	评价要点: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1 分); 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1 分); 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			4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行情况。	(1 分) ; 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1 分) 。				
	组织实施 (6 分)	管理制度 健全性 (4 分)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 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 健全,用以反映和考核 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 障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 (2 分) ; 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2 分) 。	各级资金管理办 法、业务管理制度、 财务管理制度	案卷研究、实地 调研、网络电话 调查	3.5	未就项目资金 制定专项资金 管理办法,不 能规范资金管 理、做到专款 专用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制度执行 有效性 (4 分)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 关管理规定,用以反映 和考核相关管理制度 的有效执行情况。	评价要点: ①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管 理规定 (1 分); ②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 (1 分); ③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 否齐全并及时归档 (1 分); 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 等是否落实到位 (1 分)。			4	
产出 (30 分)	产出数量 (8 分)	实际完成 率 (8 分)	考察是否完成目标值。	完成目标值, 得满分; 完成目标值的 80%, 得 6 分; 完成目标值的 60%, 得 4 分; 低于 60% 得 0 分。		主管单位考核记 录; 内部考核台 账; 第三方调查 机构	4	一项工作未完 成
	产出质量 (8 分)	质量达标 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 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 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 核项目产出质量目标 的实现程度。	达标率≥95%, 得满分; 每降低 1%, 扣 0.2 分。			8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产出时效 (8 分)	完成及时性 (8 分)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节约程度。	完成目标值,得满分;完成目标值的 80%,得 6 分;完成目标值的 60%,得 4 分;低于 60%得 0 分。	1. 现场调研记录; 2. 项目实施记录;		6	一项工作未完成
	产出成本 (6 分)	成本节约率 (6 分)	考察资金节约情况。	无超预算得满分,超出预算不得分。			6	
效益 (30 分)	社会效益 (8 分)	降低城市噪音污染 (4 分)	考察是否有效的降低了城市噪音污染。	有效降低城市噪音,改善城市居民生活环境。非常明显得 4 分,明显得 3 分,一般得 2 分,不明显得 0 分。	1. 现场调研记录; 2. 项目实施记录; 3. 有效调查问卷。	现场核查、案卷研究、互联网检索、座谈、经济分析等	3	根据实际情况分析
		宣传环保意识 (4 分)	考察环保意识的影响程度。	按非常明显、明显、一般、不明显四档进行赋分,非常明显得 4 分,明显得 3 分,一般得 2 分,不明显不得分。			4	
	生态效益	促进节能	考察新能源车的使用	根据实际情况酌情给分。			3	根据实际情况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8 分)	减排 (4 分)	对促进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分析
		节约资源 (4 分)	考察节约资源情况。	根据实际情况酌情给分。			3	根据实际情况分析
	可持续影响 (4 分)	综合能源利用率提高 (4 分)	考察通过实施项目后,综合能源利用率提高程度。	对提升营商环境效果明显的,得 4 分;对提升营商环境效果一般的,得 2 分;对提升营商环境效果不明显的,得 0 分。			4	
		满意度 (10 分)	公交企业满意度 (5 分)	公交企业对项目实施的满意程度。			达标率≥95%,得满分;每降低 1%,扣 0.2 分。	4.4
	市民满意度 (5 分)		市民对市政维护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依据问卷调查,非常满意得 5 分,满意得 3 分,一般得 1 分,不满意得 0 分。			4.8	依据调查问卷统计分析
		合计						85.6

附件三：问卷调查

2019 年度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交通专项补助项目调查 问卷（社会公众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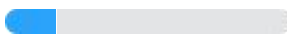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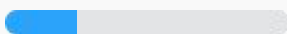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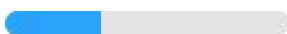
您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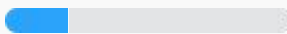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相关规定要求，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现开展市中区交通运输局主管的交通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为全面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以及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特开展本次问卷调查，您的意见非常重要，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第 1 题 您的性别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男	26	 52%
女	24	 48%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第 2 题 您平时乘坐公交车的频率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频繁	9	 18%
频繁	13	 26%
一般	17	 34%

不频繁	11	 2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第 3 题 您所在的小区乘坐公交车的便利性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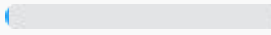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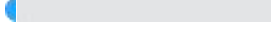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便利	30	 60%
便利	14	 28%
一般	5	 10%
不便利	1	 2%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第 4 题 您感觉现在公交车的时效性与以前相比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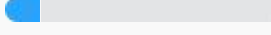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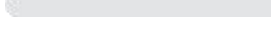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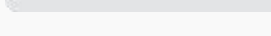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明显提高	36	 72%
提高	9	 18%
一般	5	 10%
没有提高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第 5 题 您平时更倾向于乘坐哪种公交车 [单选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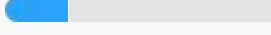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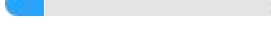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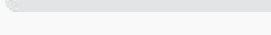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新能源公交车	47	 94%
常规公交车	1	 2%
无所谓	2	 4%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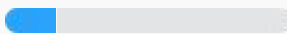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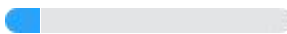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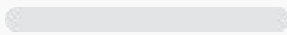
第 6 题 您感觉新能公交车的推广对改善环境影响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重要	44	 88%
重要	6	 12%
一般	0	 0%
不重要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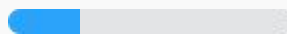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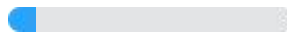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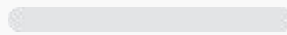
第 7 题 您感觉提升新能源公交车运营的数量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明显	32	 64%
明显	11	 22%
一般	7	 14%
不明显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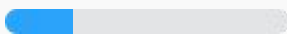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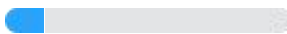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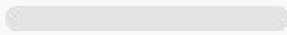
第 8 题 您对乘坐的公交车安全设备状况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35	 70%
满意	9	 18%
一般	6	 12%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第 9 题 您对乘坐的公交车卫生情况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32	 64%
满意	13	 26%
一般	5	 10%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第 10 题 您对乘坐的公交车舒适性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31	 62%
满意	12	 24%
一般	7	 14%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50

第 11 题 您还有哪些意见或者建议 [\[填空题\]](#)

2019 年度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交通专项补助项目调查 问卷（受益对象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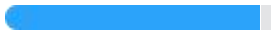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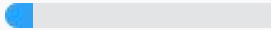
您好！

根据山东省财政厅、枣庄市市中区财政局相关规定要求，优佰信息咨询（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现开展市中区交通运输局主管的交通专项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为全面了解项目资金使用情况以及服务对象满意程度，特开展本次问卷调查，您的意见非常重要，感谢您的支持与配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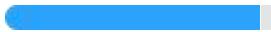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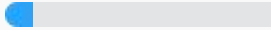
第 1 题 您的身份是 [填空题]

填空题数据请通过下载详细数据获取

第 2 题 新能源公交车补助资金是否及时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9	 90%
否	1	 1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3 题 燃油公交车价格补贴是否及时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9	 90%
否	1	 1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	----

第 4 题 您单位收到补贴资金是否做到专款专用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是	10	100%
否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5 题 您觉得政府的补贴力度对行业的影响程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明显	7	70%
明显	2	20%
一般	1	10%
不明显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6 题 您觉得新能源公交车对改善环境的影响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明显	8	80%
明显	0	0%
一般	2	20%

不明显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7 题 您对补贴金额的满意度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满意	8	80%
满意	1	10%
一般	1	10%
不满意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8 题 公交车辆保养的及时性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非常及时	8	80%
及时	1	10%
一般	1	10%
不及时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第 9 题 是否能做到及时检查车辆的安全性 [单选题]

选项	小计	比例
----	----	----

是	10	100%
否	0	0%
本题有效填写人次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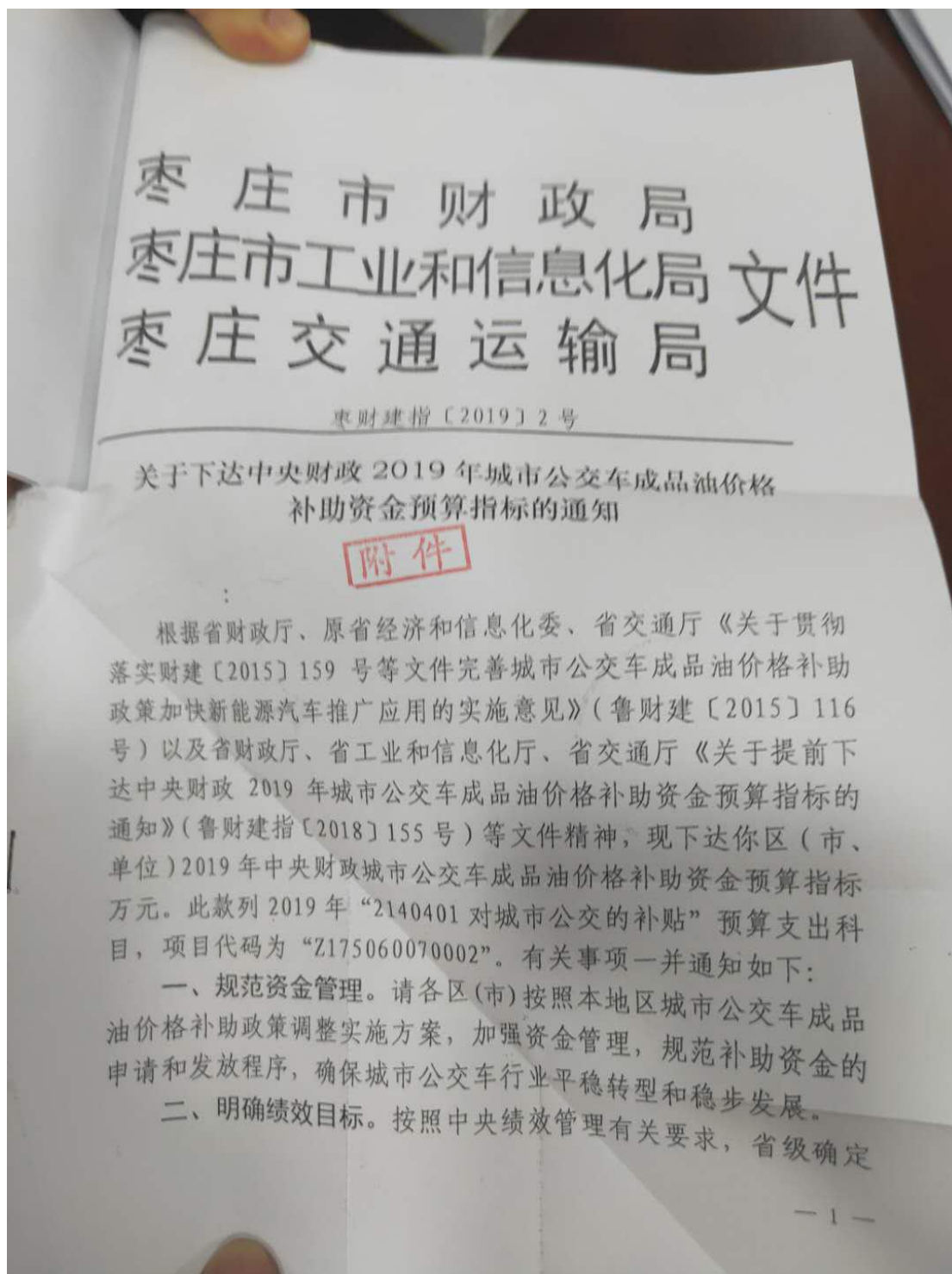
第 10 题 您还有哪些意见或者建议 [\[填空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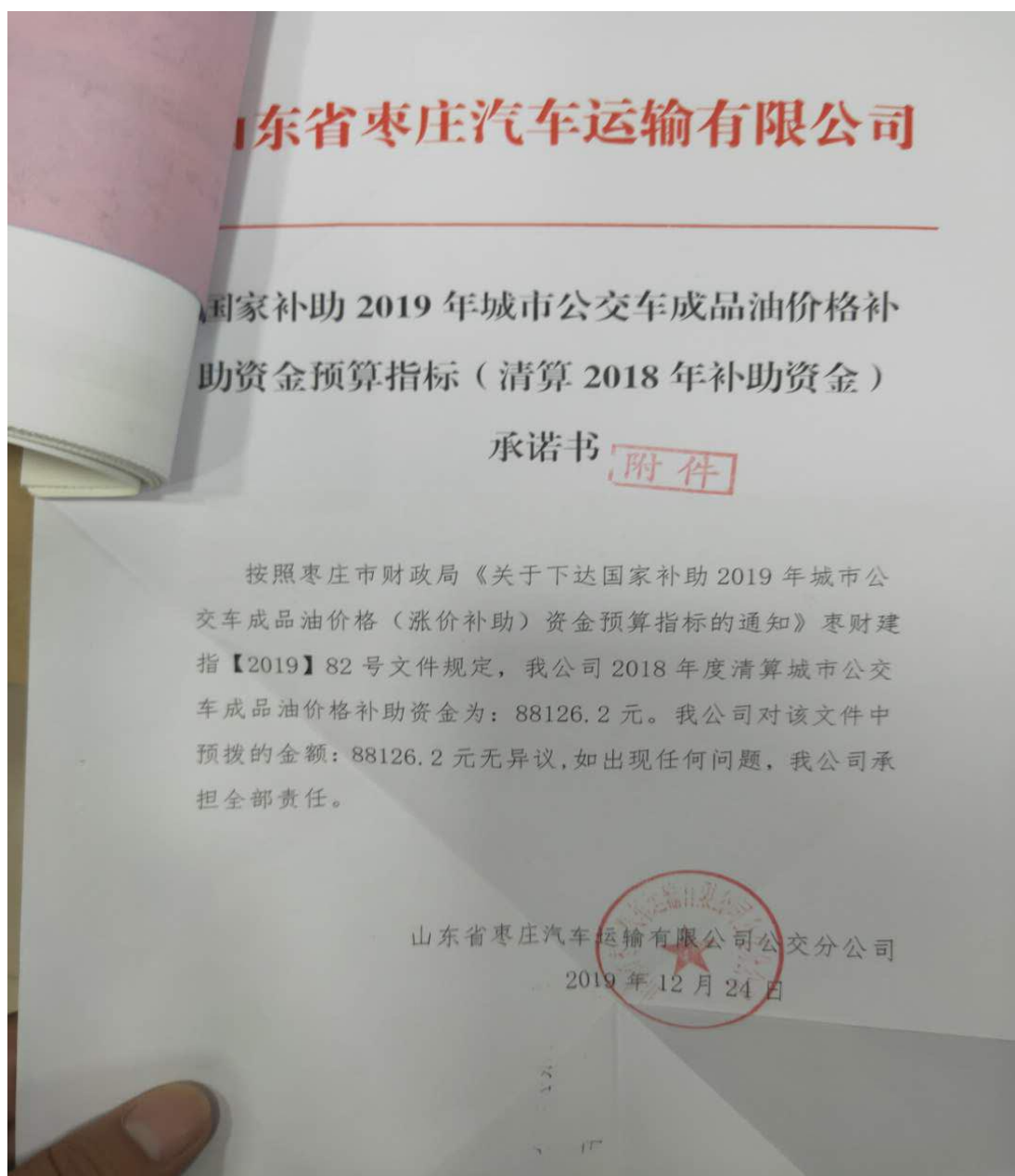
填空题数据请通过下载详细数据获取

附件四：问题清单

清单一	绩效目标不够具体清晰，细化、量化程度不足
清单二	电池回收制度未能建立完善
清单三	充电桩基础设施建设有待加强

附件五：其他附件材料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1

2019年国家补助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

区(市)	车辆数	标台数	2019年度补助资金		分配金额(元)
			费改税补助资金 (9855元/标台)	80%涨价补助资金 (11119元/标台)	
栏次	1	2	3	4	5=3+4
合计	1177	1296.8	12780000	14420000	27200000
市中区	51	56.7	558780.10	630485.80	1189265.90
枣庄市城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507	571.9	5636090.40	6359344.60	11995435.00
峰城区	38	39.2	386317.10	435591.40	822208.50
滕州市	508	555.1	5470525.90	6172533.90	11643059.80
山亭区	43	44.5	438548.70	494825.70	933374.40
台儿庄区	30	29.4	280737.80	326918.60	607656.40

记账凭证

2020 01 13

记账 7(预算) 2/3

UNIT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摘要 SUMMARY	会计科目 ACCOUNT	借方 DEBIT	贷方 CREDIT
快速公交公司清算 2018年公交车油	80010101[资金结存-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财政拨款]		576,239.04
枣庄汽运公司公交分公 司2017年公交车油补	71010201[行政支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支出] 油补资 金 对城市公交的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2,659.40	
枣庄汽运公司公交分公 司2018年公交车油补	71010201[行政支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支出] 油补资 金 对城市公交的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88,126.20	
枣庄汽运公司公交分公 司清算2017年、2018年公 车油补资金	80010101[资金结存-零余额账户用款额度-财政拨款]		100,785.60
枣庄汽运公司公司清算 2017年公交车油补资金	71010201[行政支出-项目支出-财政拨款支出] 油补资 金 对城市公交的补贴 其他对企业补助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3,672.15	
合 计 TOTAL	人民币壹拾壹万肆仟肆佰伍拾柒元柒角伍分	¥114,457.75	¥677,024.64

记账人 Recorded by 王莹 复核人 Checked by 殷凯 制单人 Produced by 崔薇薇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1

2019年国家补助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

区(市)	车辆数	标台数	2019年度补助资金		分配金额(元)
			费改税补助资金 (9855元/标台)	80%涨价补助资金 (11119元/标台)	
栏次	1	2	3	4	5=3+4
合计	1177	1296.8	12780000	14420000	27200000
市中区	51	56.7	558780.10	630485.80	1189265.90
枣庄市城市公共交通总公司	507	571.9	5636090.40	6359344.60	11995435.00
薛城区	38	39.2	386317.10	435591.40	822208.50
滕州市	508	555.1	5470525.90	6172533.90	11643059.80
山亭区	43	44.5	438548.70	494825.70	933374.40
台儿庄区	30	29.4	289217.80	326918.60	616136.40

了全省区域绩效目标(附件2),请按照中央和省里要求,将绩效目标及时分解,并填报《XX市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附件3),于收到补助资金后20日联合报市财政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备案。

三、确保改革实效。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政策调整涉及城市公交企业和广大人民群众切身利益。要加强部门协作,切实做好政策调整的组织实施工作。同时,要研究建立城市公交健康持续发展长效机制,充分考虑公共财政保障能力、公众受保障力和企业运营成本,加快建立城市公交车成本票价制度,确保公交行业稳定发展。

附件: 1. 2019 年国家补助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资金预算指标分配表
2. 山东省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XX市城市公交车成品油价格补助专项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枣庄市交通运输局
2019年1月15日

信息公开选项: 主动公开
2019年1月15日印发
枣庄市财政局办公室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2017年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汇总表

填报单位: 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2019年7月15日

序号	单位名称	纯电动6≤车长L<8		纯电动8≤车长L<10		纯电动车长L≥10		插电式混合动力车长L≥10	
		实际运营月数	发放金额(万元)	实际运营月数	发放金额(万元)	实际运营月数	发放金额(万元)	实际运营月数	发放金额(万元)
1	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20						120	40
2									
3									
4			0		0		0		40
5									
合计									40(万元)

负责人签字: 丁磊

授权支付额度到账通知书

资金性质: 公共财政预算资金 2019-03-25 第1页共1页 编号: 编号 17780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你单位 3月份的授权支付额度已经财政部门核准, 特予通知入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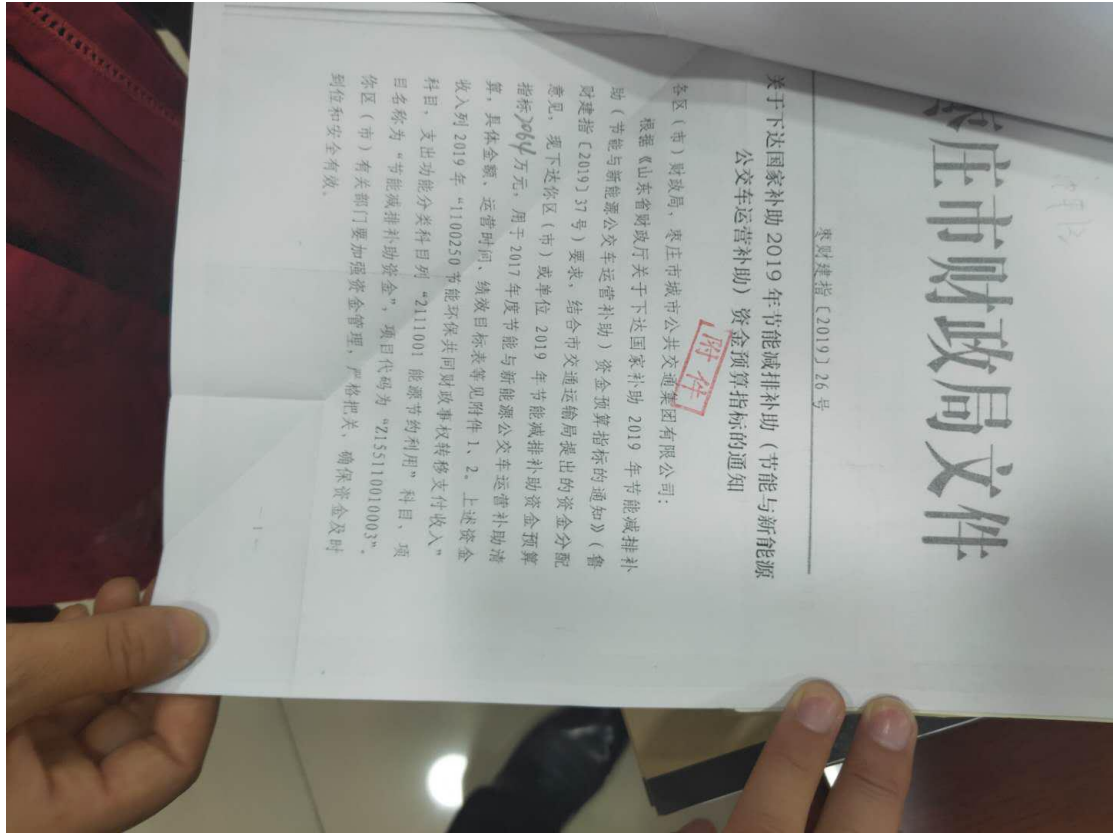
银行(盖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枣庄市中支行 零余额账号: 37001646108058020190 单位: 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经济科目编码	经济科目名称	财政授权支付额度	备注
04 01	对城市公交的补贴		6011	¥1,189,265.90	2019年公交补贴

人民币(大写) 壹佰壹拾捌万玖仟贰佰陆拾伍元玖角整 (小写) ¥1189265.90

本表一式二联, 第一联预算单位作财政授权额度到账通知, 第二联代理银行备查。

枣庄市市中区交通运输局 2019 年度节能与新能源城市公交车发展资金绩效评价报告



2017年节能与新能源公交车运营补助资金汇总表

填报单位：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交分公司

2019年7月16日

序号	单位名称	纯电动6≤车长L<8		纯电动8≤车长L<10		纯电动车长L≥10		插电式混合动力车长L≥10		备注
		实际运营月数	发放金额（万元）	实际运营月数	发放金额（万元）	实际运营月数	发放金额（万元）	实际运营月数	发放金额（万元）	
1	山东省枣庄汽车运输有限公司公交分公司	1200	400	2400	1200	480	320	24	8	
2										附件
3										
小计			400		1200		320		8	
合计										1928（万元）

填报人：丁磊

负责人签字：[Signature]